



扩大内需的历史经验与政策建议

张晓晶 常欣

2009-1-4 10:08:14

来源：《中国金融》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如果说前一段时间我们主要是在增长与通胀之间寻找平衡，那么，现在问题的核心是在保增长与实践科学发展观之间寻找平衡

历史经验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经历了一些起落，总的来讲，过热的情况居多。因此，压缩总需求的时候更多一些。但上个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启动经济，以及亚洲金融危机期间的扩大内需，仍然是非常重要的保增长时期。现在看来，1997年、1998年的扩大内需具有更多借得借鉴的经验。原因在于，当时所面临的情况与目前比较类似，都是先由政府调控实施“软着陆”，而后来又遭遇外部冲击。归纳这一时期扩大内需的经验，主要体现为如下四个方面：

一是宏观调控政策及时转向，即从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和货币政策，转向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特别是及时采取扩张性的财政政策，发行长期建设国债，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通过商业银行与地方政府的配套资金，发挥了国债投资的杠杆效应。在社会投资意愿低下的情况下由政府投资来带动经济，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二是加大对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货币当局除了下调利率、增加指导性贷款、扩大固定资产投资贷款计划之外，还加大了对非国有经济(大部分中小企业为非国有经济)信贷方面的支持，一定程度上纠正了金融资源配置扭曲的状况。数据显示，1998年年底，非国有经济的贷款余额占全部金融机构贷款余额的42%。考虑到表外等统计技术问题，非国有经济实际得到的贷款比例高于账面所反映的数，估计在50%~60%。另有数据表明，非国有经济获得的贷款占金融机构贷款总额的比重在1996~1998年的三年中上升了近3个百分点。

三是以住房制度改革为突破口，配合个人消费信贷的推出，不断释放累积的潜在住房需求。住房需求不仅本身蕴涵着大量的最终需求，而且由于住宅业的产业关联度高，诱发的投资量也相当可观。国际经验表明，住宅建筑业和相应的房地产业的发展是促进经济增长的持久和重要的动力源(4.43,0.07,1.61%,吧)泉。我国这一时期的实践也很好地证明了这一点。

四是设法提高居民收入，着力提升消费需求。这一时期，不但多次调高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而且针对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失业人员、企业离退休人员、城镇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等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也不断加大保障力度。并且注意改善居民收入，特别是直接增加财政负担范围内的居民可支配收入，抓住了刺激消费需求的核心要素。

当前，面对较亚洲金融危机影响更为广泛和深远的全球金融危机，需要在借鉴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适应新的形势，进一步扩大国内需求。为此笔者提出如下政策建议：“稳投资、促消费”，依靠政府与市场两种力量。如果说前一段时间我们主要是在增长与通胀之间寻找平衡，那么，现在问题的核心是在保增长与实践科学发展观之间寻找平衡。

关于“稳投资”

稳投资包括两方面内容：一是公共投资，二是私人投资。两者都应以创造就业、改善民生为主要导向。

公共投资方面：第一，在投资政策上，无论是中央还是地方，投资控制恐怕都要有所放松，但决不能一哄而上，导致旧体制复归。第二，在投资方向上，更要关注民生改善。基础设施建设要避免出现“动物高速公路”(只有动物在上面跑)，“拉链工程”(对马路开槽、重复建设的一种形象描述)等问题。GDP虽然增长了，但没有带来百姓的福利增进。并且，也不能只重视基础设施建设，还要把重点放在能够创造更多后续就业的工程上，比如教育、医疗等方面的投资。

尽管从短期看，公共投资见效更快，但有可能出现不计成本，不顾后果，缺乏效率的现象，与科学发展观相悖。另外，对公共投资过分依赖，还会增大潜在的财政风险。因此“稳投资”要“两条腿走路”，既包括稳住公共投资也包括稳住私人投资。并且，从长远看，稳住私人投资更重要。

私人投资方面：第一，财税政策要为企业减负。企业现在面临着多方面的成本上升，在负重前行。全面推广从生产型增值税到消费型增值税的转型，有利于减轻企业负担。第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有利于缓解中小企业流动资金困难。一般情况下，同样的资金投在中小企业创造的就业要多于投向大企业，因此重视针对中小企业的信贷放松非常重要。第三，放松产业管制与准入政策，为私人投资提供更大空间。要扩大私人投资就要形成较好的私人投资环境。这涉及到打破垄断，促进公平竞争，以及放松行业(特别是服务业)管制与准入政策，让私人资本有更多的投资空间。目前看来，高端服务业(如金融、电信、航空、铁路等)往往是国有垄断，而这些在“正常时期”要打破准入阻力很大。现在是“非常时期”，因此可以借助外力推动这些行业向私人投资的开放(事实上，有些已经向外资开放了)。尽管可能有人说，这是“远水解不了近渴”，但我们的目标不只是当期的增长还有长期的增长。因此，私人投资的支撑、市场自身的活力将更为重要。

关于“促消费”

扩大消费问题属于“老生常谈”。从保增长的短期效果看，“促消费”的作用不如“稳投资”。但从长远看，扩大最终消费需求是转变增长动力、提高百姓福利的根本途径，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

第一，逐步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提高居民收入的分配比重。我国的储蓄率水平很高，这是消费的基础。但近年来政府储蓄、企业储蓄增加快，而居民储蓄增速较缓。因此，要考虑如何将政府储蓄、企业储蓄用于促进消费。政府储蓄方面，可考虑加大对基础教育、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以及基本社会保障等社会性服务的投入力度，解决老百姓的后顾之忧，使之有钱敢花。企业储蓄方面，可在推出国营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实现国有企业利润上缴和分红之后提取一定比例用于改善国民福利体系，以此提高中低收入阶层的最终实际可支配收入。

第二，扩大就业增加收入，促进消费。在我国，财产性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不大(只有3%~4%)，因此重点还在于扩大劳动者收入。在这里，扩大就业是关键。笔者有三点建议：一是正确处理产业升级与扩大就业的关系。在积极发展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业的同时，也不能忽视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特别是劳动和技术密集型相结合的产业，以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二是高度重视服务业的发展。服务业本身不仅蕴藏着可观的消费能量，而且由于其就业弹性高，在吸纳劳动力就业方面也具有重要作用。从影响服务业发展的诸多因素看，体制性障碍是关键。应结合垄断性行业的改革，着力予以消除。三是从城乡一体化发展的高度扩展就业机会。这里的关键是着力解决因劳动力流动障碍以及公共服务供给障碍，而导致的劳动者特别是进城务工人员就业、获得教育和健康服务方面机会不均等的问题，努力提高他们的经济参与能力、收入和财富创造能力。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也有利于农村人口迁移过程中所蕴涵的消费能量充分释放出来。

第三，房价适度调整，促进住房消费。基于过去的经验，应继续着眼于住房需求这一重要的增长引擎。但不合理的价格上涨已成为阻碍住房需求快速增长的重要因素。从这个意义上说，当前政府推出的救市举措，立足点应是恢复市场信心和正常交易，而不是继续保护虚高的价格。过去几年持续走高的房价，尽管影响因素很多，但与现有的土地资源管理体制有较大关系。无论是资源垄断者操纵土地价格直接拉高土地成本(土地成本一般要占到整个房屋成本的30%~40%)，还是与潜在的土地需求者——房地产开发商合谋所引致的“租金”成本，最终都会传递下去表现为高房价。为此，应厘清政府的角色定位，逐步弱化政府作为土地交易者和直接经营者的角色，强化其服务者和监管者的角色。在政策操作层面，可考虑将土地批租制改为土地年租制，并将土地出让金的一部分用于廉租房建设和对低收入家庭的住房补贴，这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对调整地价及房价、促进居民住房消费起到有利作用。

第四，采取“多予少取”政策。比如个税起征点上调，利息税取消等等，这是“少取”。“多予”，就是对于低收入群体多给一些补贴。当然，这些都是有限度的，摊子不能铺得太大。因为随着经济下滑，财政收入面临增速下降，大范围的减税、补贴与福利性支出会加大财政风险。

总之，当前扩大内需保增长，要注意处理好两层关系：一是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不要为了保增长，过于强化国有经济，过于强化政府干预，而是要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二是保增长与践行科学发展观的关系。不能为了保增长，就忽略了长期改革的目标，包括节能、环保、改善民生、可持续发展等；有些短期措施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是有冲突的，因此应有平衡和协调。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转载请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Copyright © 2005 www.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马克思主义研究网 | 网站声明 | 联系我们

(浏览本网主页，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768)